

永延保障計劃

承保：

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分銷：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



保單逆按計劃 – 合資格壽險計劃

未雨綢繆 為摯愛的財務安穩與 可持續的未來早作準備

您的家人是您的一切，假如有一天您突然離他們而去，您亦希望他們能得到充分照顧。同時，您亦能通過您的選擇，為他們塑造更理想的世界，讓他們在其中成長、生活，成就美好回憶。

Sun Life 永明是您人生旅途上的可靠夥伴，助您實現人生夢想。**永延保障計劃**為家人在人生重要的階段提供充裕財務保障，同時在投資策略上融會 ESG (即環境、社會和管治) 元素，讓您的資金不但能為家人提供保障，亦為他們的未來出一分力。



永延保障計劃如何為您帶來豐盛人生？

永延保障計劃為分紅保險計劃，為您設立終身人壽保障，在您一旦身故而無法照顧家人時，能為您的摯愛提供財務安穩。計劃備有以下亮點：

額外身故保障為盛年的您提供雙倍保障

在基本保障¹的身故保障之外，我們亦於首20保單年度提供額外身故保障，即相等於基本保障¹保障額為100%，為人生全盛時期更添安心。

特設市場首創²的終身守護鎖定選項， 鎖定額外身故保障至終身，保障更添靈活

額外支付以投保年齡³保費率計算的保費，毋須另外核保，您可分階段鎖定及延長額外身故保障至終身保障。

保費相宜，並能早期保證回本⁴

以性價比獲取切合人生階段需要的終身保障，並可獲保證現金價值，確保10年內（適用於6年繳保單）或保費繳付期終結時（適用於12年/20年/25年繳保單）達至回本⁴。

同時，永延保障計劃融會 Sun Life 永明領先市場的資產管理經驗，讓您受惠於長期財富增長潛力及靈活財務安排，輕鬆累積、增長和傳承您的財富，惠澤後代。

註：

- 1 基本保障指您的基本計劃保障額衍生的利益保障。
- 2 根據保險業監管局獲授權的保險人登記冊紀錄，截至2023年6月30日，經營綜合業務及長期業務的保險公司所提供之新造保單的終身人壽計劃進行比較。
- 3 年齡指上次生日年齡。
- 4 在計算保證回本年時，我們假設沒有添加終身守護鎖定選項，也沒有適用於相關保單之額外保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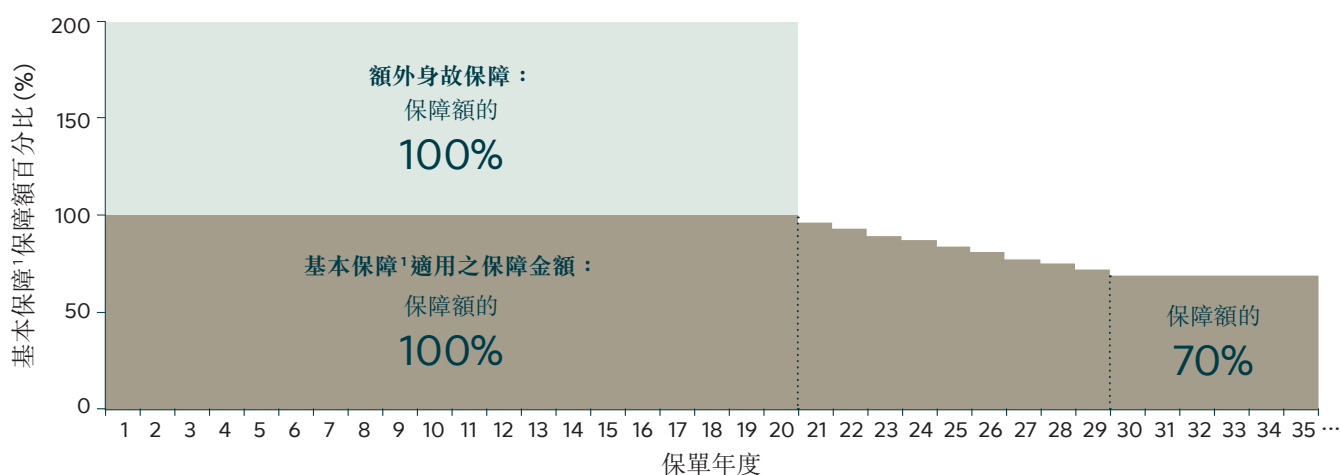
主要特點

1. 為盛年的您提供雙倍保障

您在人生全盛時期全力拼搏，為家人提供充裕財務支持，然而一旦您在此時有任何不測，您的摯愛將頓失依靠。因此，**永延保障計劃**能讓您以相宜保費，在人生較早階段提升保障。

假如受保人在第20個保單周年日前身故，我們會向受益人支付基本保障¹保障額的100%（基本保障¹的保證身故保障⁵）以及相等於基本保障¹保障額之100%的額外身故保障，合共基本保障¹保障額之200%為本計劃的保證身故保障⁵，為您的家人提供充裕財務支援。同時，非保證終期紅利⁶（如有）亦會隨支付身故保障一併發放。隨著您邁向人生另一階段，為了平衡您的保障和保費預算，在第20個保單周年日起適用之基本保障¹保障額之百分比（作為基本保障¹的保證身故保障⁵的一部份）將逐年減少3%，直至在第29個保單周年日降至基本保障¹保障額之70%為止，其後將繼續維持此水平，讓保障聚焦於您人生的全盛時期。

本計劃的保證身故保障⁵



註：

- 有關詳情請參閱主要產品資料（第25頁）。如受保人在第20個保單周年日或之後身故，基本保障的保證身故保障為以下的較高者：(i) 適用之基本保障保障額之百分比，或 (ii) 基本保障的累積已繳保費扣除任何額外保費，而每項終身守護鎖定保障（如適用）的保證身故保障將為基本保障的適用保障金額的10%，而基本保障的適用保障金額相等於以下的較高者：(i) 適用之基本保障保障額之百分比 (ii) 在受保人身故當日的基本保障所支付的累計保費。
- 終期紅利的價值為非保證並由永明香港不時釐定的規則所指定。終期紅利或根據數個經驗因素的表現而改變，其中投資回報通常被視為主要決定因素。其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索償經驗、保單開支、稅項和保單主權人的終止保單經驗。有關紅利的詳情，請參閱重要資料下的紅利理念部分和永明香港網頁（www.sunlife.com.hk）。

示例：

35歲³的A小姐投保永延保障計劃，保障額為美元100,000。假如她不幸身故，保障將按以下方式支付：

在第10個保單年度身故 (第20個保單周年日之前)	在第25個保單年度身故
<p>(1) 基本保障¹的身故保障：</p> <p>基本保障¹保障金額的100%：美元100,000</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任何終期紅利⁶的面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任何存放在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永明香港」)的其他金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任何貸款和利息</p> <p>(2) 額外身故保障：美元100,000 (基本保障¹保障額的100%)</p>	<p>(1) 基本保障¹的身故保障：</p> <p>基本保障¹適用之保障額之百分比：美元85,000 (基本保障¹保障額的85%)</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任何終期紅利⁶的面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任何存放在永明香港的其他金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任何貸款和利息</p>

2. 切合人生階段需要的保障 — 市場首創²的終身守護鎖定選項

隨著您在事業與財務上建立個人成就，您或會希望以可負擔的保費獲取更多保障。因此，永延保障計劃設有市場首創²的終身守護鎖定選項（預設選項），為您的保單有效地鎖定及延續原本會在第20個保單周年日完結的額外身故保障至終身保障。

此選項需繳交額外的保費但會根據您在保單簽發時的年齡³計算額外的保費，這意味著在將使用您較年輕時的保費率，並且不需要進一步的核保。一旦您選擇此選項，您可以在每個保單周年日選擇新增最多10項終身守護鎖定保障，從下一個保單周年日起直至保單的第10個保單周年日（或直至65歲，以較早者為準），以便在10年內將您的額外身故保障逐步鎖定至最多100%，達到終身保障。額外身故保障將因應每項新增的終身守護鎖定保障按比例減少。而每項新增的終身守護鎖定保障都有其相應的保費繳付期及保費繳付模式，即與基本保障¹相同。因此，相等於基本保障¹保障額10%的保障額將於每項新增的終身守護鎖定保障時增加至您的保單中，而每項新增終身保障鎖定保障所需的總保費為基本保障¹總保費的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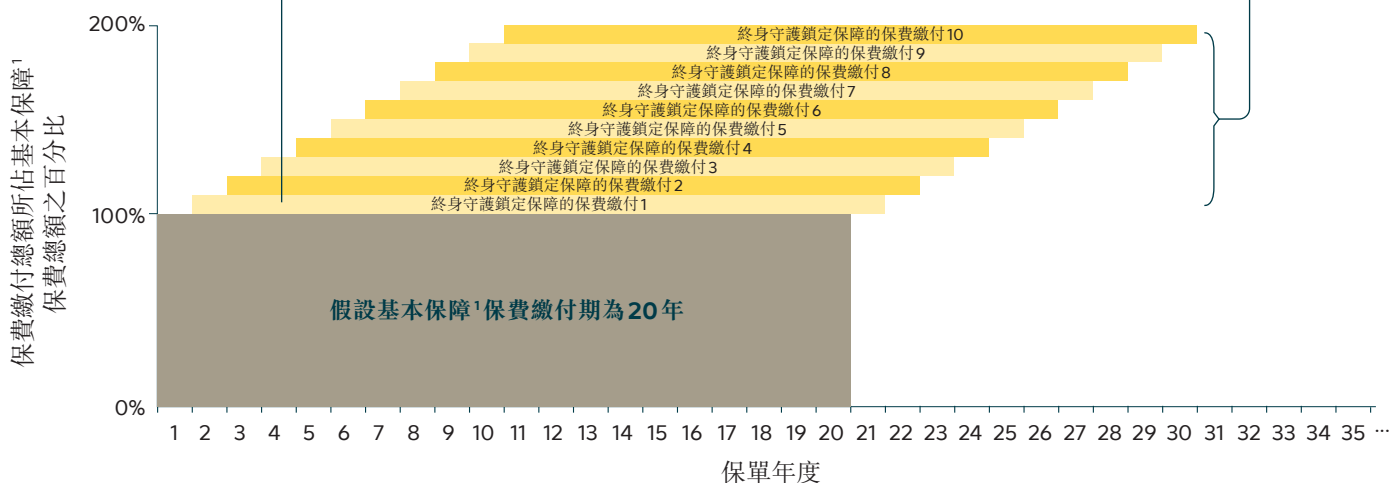
與基本保障¹類似，每項新增的終身守護鎖定保障都備有相應的保證現金價值、非保證終期紅利⁶和身故保障，為您提供額外保障和潛在的上升回報。當新增終身守護鎖定保障時，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終期紅利⁶將與基本保障¹同時公布，並即時按比例與基本保障¹下終期紅利⁶相符。當所有終身守護鎖定保障都增加至保單，累積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終期紅利⁶將與基本保障¹的終期紅利⁶相等。而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保證現金價值的累積將隨著已完成終身守護鎖定保障新增年度而定。

示例：

假設基本保障¹的保費繳付期為20年，連同終身守護鎖定保障，每項新增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保費繳付期亦是20年，及每項新增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保費為計劃的基本保障¹保障總額的10%。由於最後一次新增的終身守護鎖定保障是在第十個保單周年日，如您選擇新增終身守護鎖定保障，請注意，累積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保費仍可在基本保障¹的保費繳付期結束後繼續延續多10年（即該計劃的保費繳付期可比基本保障¹的保費繳付期限再延長10年）。此外，若您全面行使終身守護鎖定選項，累積終身守護鎖定保障所繳付的保費累計保費總額將與基本保障¹所繳付的保費總額相同。換言之，該計劃的保費總額將增加一倍。詳情請參閱保障說明中的「保障補充說明（基本計劃並行使終身守護鎖定選項）」部分。

每一項新增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總保費相等於基本保障¹總保費的10%。若您全面行使終身守護鎖定選項，累積終身守護鎖定保障所繳付的保費累計保費總額將與基本保障¹所繳付的保費總額相同。換言之，該計劃的保費總額將增加一倍。

每一項新增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相應保費繳付期同為20年。由於最後一次新增的終身守護鎖定保障是在第十個保單周年日，如您選擇新增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累積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保費仍可在基本保障¹的保費繳付期結束後繼續延續多10年（即該計劃的保費繳付期可比基本保障¹的保費繳付期限再延長10年）。



參考例子1：



男性，35歲³
非吸煙
保費繳付期：20年

保障額：美元1,000,000
終身守護鎖定選項：在第一個保單周年日前新增並全面行使

保單年度	已鎖定投保時額外身故保障的百分比	基本保障 ¹ 保證現金價值	第1項新增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保證現金價值	+	第2項新增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保證現金價值	...	=	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保證現金價值	基本保障 ¹ 終期紅利 ⁶	第1項新增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終期紅利 ⁶	+	第2項新增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終期紅利 ⁶	...	=	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終期紅利 ⁶
1	0%														
2	10%														
3	20%	美元 3,624							美元 130	美元 13		美元 13		美元 26	
4	30%	美元 7,248	美元 362					美元 362	美元 290	美元 29		美元 29		美元 87	
5	40%	美元 10,570	美元 725		美元 362			美元 1,087	美元 470	美元 47		美元 47		美元 188	
6	50%	美元 14,496	美元 1,057		美元 725			美元 2,144	美元 650	美元 65		美元 65		美元 325	
7	60%	美元 16,912	美元 1,450		美元 1,057			美元 3,594	美元 1,300	美元 130		美元 130		美元 780	
8	70%	美元 21,744	美元 1,691		美元 1,450			美元 5,285	美元 1,600	美元 160		美元 160		美元 1,120	
9	80%	美元 24,462	美元 2,174		美元 1,691			美元 7,459	美元 2,610	美元 261		美元 261		美元 2,088	
10	90%	美元 36,240	美元 2,446		美元 2,174			美元 9,906	美元 4,190	美元 419		美元 419		美元 3,771	
11	100%	美元 53,152	美元 3,624		美元 2,446			美元 13,530	美元 5,620	美元 562		美元 562		美元 5,620	
12	100%	美元 72,480	美元 5,315		美元 3,624			美元 18,845	美元 6,210	美元 621		美元 621		美元 6,210	
13	100%	美元 82,446	美元 7,248		美元 5,315			美元 26,093	美元 7,760	美元 776		美元 776		美元 7,760	
14	100%	美元 93,016	美元 8,245		美元 7,248			美元 33,975	美元 10,370	美元 1,037		美元 1,037		美元 10,370	
15	100%	美元 104,190	美元 9,302		美元 8,245			美元 42,552	美元 14,340	美元 1,434		美元 1,434		美元 14,340	

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保證現金價值的累積跟隨各自己完成的終身守護鎖定保障新增年度派發

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終期紅利⁶公布時間與基本保障¹的終期紅利⁶的公布時間相同，而該終期紅利⁶與基本保障¹的終期紅利⁶比例相符

當所有終身守護鎖定保障已新增至保單內，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終期紅利⁶與基本保障¹的終期紅利⁶相同

比例相符

上述例子只供說明用途。上述例子中的預期回報為非保證並根據永明香港現時假設投資回報而計算。實際可支付的終期紅利可能較以上的預期金額為高或低。在某些情況下，終期紅利的實際總額可能為零。上述參考例子是基於下列假設而定：(1) 現行的終期紅利分配比例一直維持不變；(2) 保單沒有任何保單貸款/預支金額；(3) 保單並無提取任何款項；(4) 終身守護鎖定選項在首10個保單周年日全面行使及(5) 會全數支付應繳的基本保障¹及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保費。在日後公布終期紅利時，終期紅利或會有所增減。並且根據數個經驗因素的表現而改變，其中投資回報通常被視為主要決定因素。其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索償經驗、保單開支、稅項和保單主權人的終止保單經驗。詳情請參閱重要資料下的紅利理念部分。

市場首創²終身守護鎖定選項³的優勢：



鎖定原本會在第20個保單周年日完結的額外身故保障至終身保障



申請簡易
保證簽發而且不需要進一步核保



成本效益高
因保費按您在保單簽發年齡的保費率計算



備有保證現金價值和終期紅利⁶

如何行使選項？

您可以在第2個保單周年日或受保人65歲³之前（以較先者為準）選擇加入此選項，鎖定額外身故保障以獲得更高終身保障。當選擇行使本選項時，由下一個保單周年日起至第10個保單周年日（或至65歲³為止，以較先者為準），每次增加終身守護鎖定保障都會鎖定部分額外身故保障（即基本保障¹保障額的10%），作為其保證身故保障⁵的一部分。每當終身守護鎖定保障增加，額外身故保障將相應減少。在第20個保單周年日起，由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保證身故保障⁵組成的基本保障¹適用百分比將逐年減少3%，直至在第29個保單周年日降至70%為止，其後將繼續維持此水平。您可靈活選擇拒絕新增將來的終身守護鎖定保障，惟連續兩年拒絕新增終身守護鎖定保障後，終身守護鎖定選項將被終止。終身守護鎖定選項將於下述情況自動終止（以最早者為準），(i) 如作出基本計劃保障條款下的末期疾病預支保障的申索；或 (ii) 保單主權人意外身故豁免保費保障或附加於本保單的豁免保費附加保障（視屬何情況而定）中所述的保費應獲豁免；或 (iii) 在任何基本計劃保障額減少時。

參考例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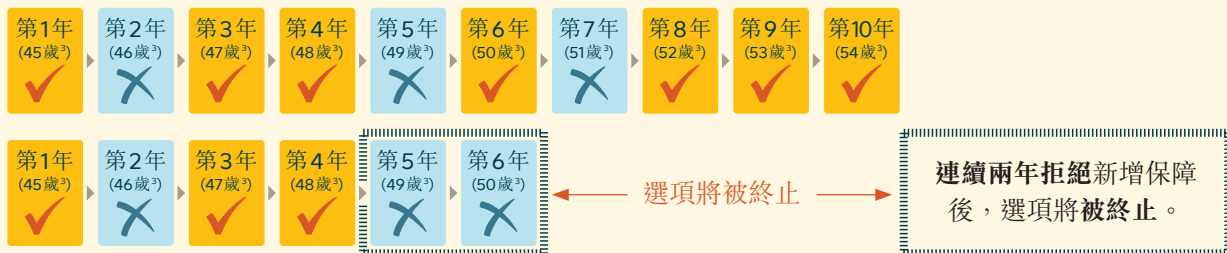
第一步 在第1個保單周年日時選擇加入此選項

第二步 決定新增將來的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次數

選擇每個保單周年日都新增終身守護鎖定保障



選擇按自己財務安排都新增終身守護鎖定保障



上述參考例子只供說明用途。

參考例子：

假設B先生只於第1個保單周年日接受增加終身守護鎖定保障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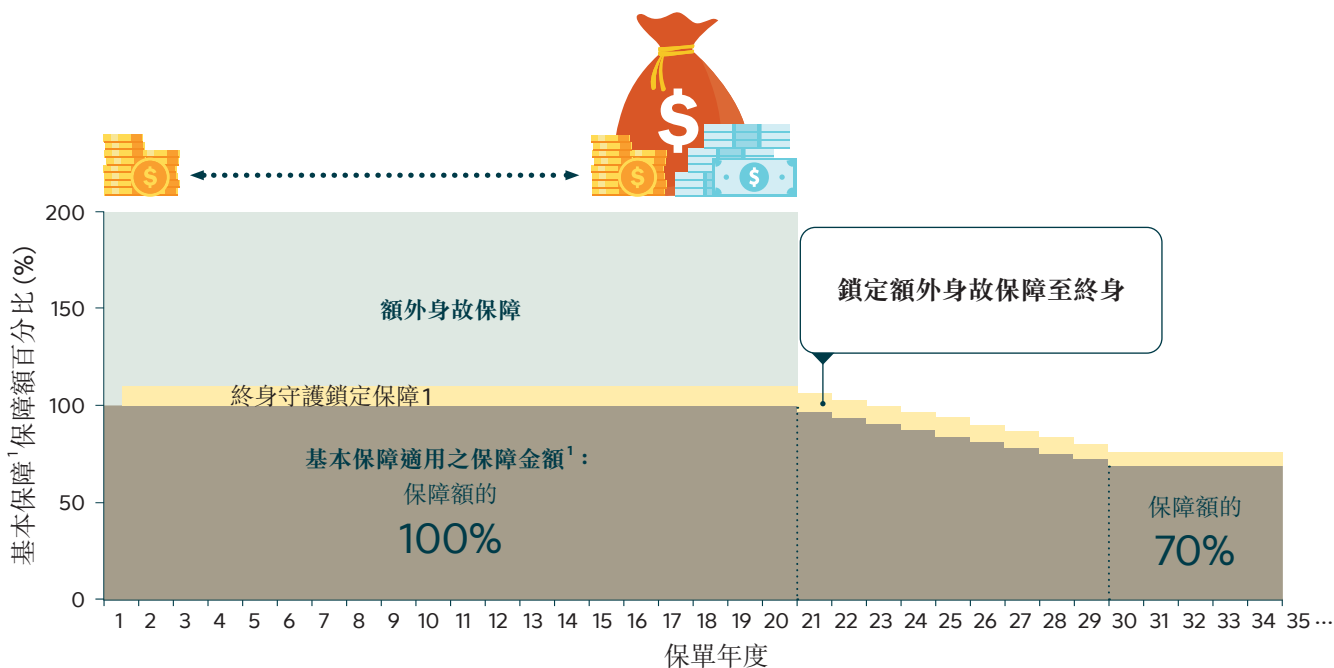
• 第一次增加終身守護鎖定保障

每新增一次終身守護鎖定保障，便可鎖定額外身故保障，即基本保障¹保障額的 10%，作為保證身故保障⁵的一部分。每次在新增終身守護鎖定保障後，額外身故賠償將按比例減少。終身守護鎖定保障將延續至終身。

本計劃的保證身故保障⁵



假如受保人在第20個保單周年日之前身故，我們會全數退回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累積已繳保費作為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保證身故保障⁵的一部分。



上述參考例子只供說明用途。

如B先生不幸身故，本計劃的身故賠償將按如下方式支付：

在第10個保單年度身故 (第20個保單周年日之前)	在第20個保單周年日或之後身故
<p>(1) 基本保障¹的身故保障：</p> <p>基本保障¹保障額之100%</p> <p>+</p> <p>任何終期紅利⁶的面值</p> <p>+</p> <p>任何存放在永明香港的其他金額</p> <p>-</p> <p>任何貸款和利息</p> <p>(2) 額外身故保障：基本保障¹保障額的90%</p> <p>+</p> <p>(3) 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身故保障：</p> <p>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身故賠償金額為每項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身故賠償總額。每項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身故賠償如下。</p> <p>基本保障¹適用之保障金額的10% (基本保障¹保障額之10%)</p> <p>+</p> <p>於受保人身故當日每項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 累積已繳保費</p> <p>+</p> <p>任何受保人身故當日每項終身守護鎖定保障之 終期紅利⁶的面值</p>	<p>(1) 基本保障¹的身故保障：</p> <p>以較高者為準：(i) 基本保障¹適用之保障額之百分比或(ii) 基本保障¹的累積已繳保費， 不包括任何附加費用</p> <p>+</p> <p>任何終期紅利⁶的面值</p> <p>+</p> <p>任何存放在永明香港的其他金額</p> <p>-</p> <p>任何貸款和利息</p> <p>(2) 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身故保障：</p> <p>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身故賠償金額為每項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身故賠償總額。每項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身故賠償如下。</p> <p>基本保障¹適用之保障金額的10%， 而基本保障¹適用之保障金額為以下較高者為準：</p> <p>基本保障¹保障額 適用之百分比</p> <p>或</p> <p>於受保人身故當日 基本保障¹的 累積已繳保費</p> <p>+</p> <p>任何受保人身故當日每項終身守護鎖定保障之 終期紅利⁶的面值</p>

上述參考例子只供說明用途。

參考例子：

假設B先生於第1至第10個保單周年日接受增加終身守護鎖定保障選項³

將終身守護鎖定保障新增10次後

在第20個保單周年日起，(1) 基本保障¹及(2) 作為保證身故保障⁵的一部分，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保證身故保障⁵的基本保障¹保障額之適用百分比將逐年減少3%，直至在第29個保單周年日降至70%為止，其後將繼續維持此水平。換言之，若您已接受10次額外的終身守護鎖定保障，本計劃的保證身故保障⁵將在第29個保單周年日及之後翻倍至基本保障¹保障額的1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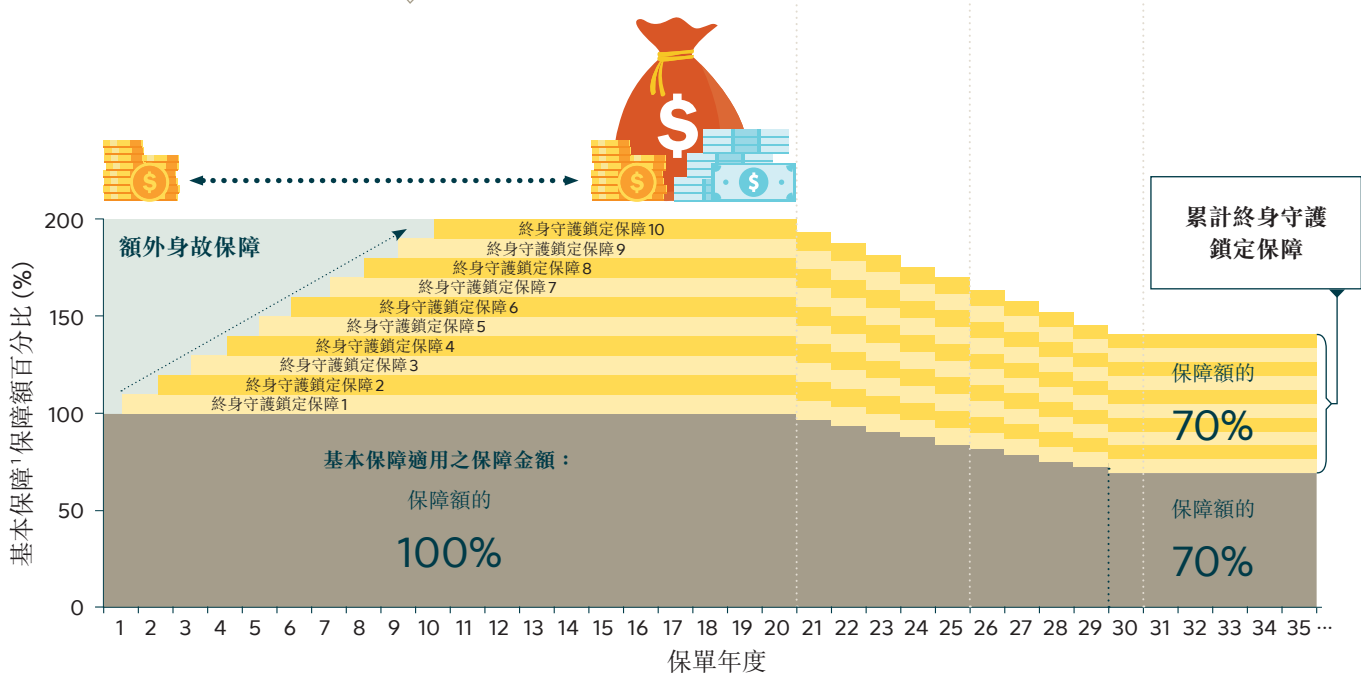
本計劃的保證身故保障⁵

	保單年度完結時		
	第20年	第25年	第30年
✓ 行使終身守護鎖定保障	保障額的 194%	保障額的 164%	保障額的 140%
✗ 不行使終身守護鎖定保障	保障額的 97%	保障額的 82%	保障額的 70%

2X
雙倍



若受保人於第20個保單周年日之前身故，我們將退還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累積已繳保費，作為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保證身故保障⁵的一部分。



上述參考例子只供說明用途。

如B先生不幸身故，本計劃的賠償將按如下方式支付：

在第11個保單年度身故 (第20個保單周年日之前)	在第20個保單周年日或之後身故
<p>(1) 基本保障¹的身故保障：</p> <p>基本保障¹保障額之100%</p> <p>+</p> <p>任何終期紅利⁶的面值</p> <p>+</p> <p>任何存放在永明香港的其他金額</p> <p>-</p> <p>任何貸款和利息</p> <p>(2) 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身故保障：</p> <p>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身故賠償金額為每項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身故賠償總額。每項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身故賠償如下。</p> <p>基本保障¹適用之保障金額的10% (基本保障¹保障額之10%)</p> <p>+</p> <p>於受保人身故當日每項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 累積已繳保費</p> <p>+</p> <p>任何受保人身故當日每項終身守護鎖定保障之 終期紅利⁶的面值</p>	<p>(1) 基本保障¹的身故保障：</p> <p>以較高者為準：(i) 基本保障¹適用之保障額之百分比或(ii) 基本保障¹的累積已繳保費， 不包括任何附加費用</p> <p>+</p> <p>任何終期紅利⁶的面值</p> <p>+</p> <p>任何存放在永明香港的其他金額</p> <p>-</p> <p>任何貸款和利息</p> <p>(2) 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身故保障：</p> <p>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身故賠償金額為每項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身故賠償總額。每項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身故賠償如下。</p> <p>基本保障¹適用之保障金額的10%， 而基本保障¹適用之保障金額為以下較高者為準：</p> <p>基本保障¹保障額 適用之百分比 或 於受保人身故當日 基本保障¹的 累積已繳保費</p> <p>+</p> <p>任何受保人身故當日每項終身守護鎖定保障之 終期紅利⁶的面值</p>

3. 憑 ESG 投資達致 可持續財富增值

了解更多有關 ESG



一般而言，ESG 是用來辨別企業可持續發展能力的分析工具。ESG 表現出色的機構，一般可預期更可持續的回報與較低的風險，原因是他們將面對事故例如罷工、訴訟、負面新聞等的風險較低，而這些事故均有可能減低長遠回報。

因此，ESG 評分較高的資產亦能帶來更佳的风险調整後收益。ESG 評分獲廣泛認可為負責任企業的無形資產，而 Sun Life 永明亦全力支持 ESG 理念，以表我們對可持續發展的承諾。

永延保障計劃 ESG 投資策略重點

因應 Sun Life 永明對全球可持續發展的承諾，永延保障計劃支持可持續投資的資產策略如下：



此外，我們了解到碳足跡的影響，因此選擇碳排放較低的資產為投資首選，為建設更可持續的綠色地球出一分力。

因此，對於支持此投資策略的資產，其投資過程是引入了由 Sun Life 永明或認可的第三方 ESG 數據供應商所獨有開發的 ESG 框架，以篩選獲高 ESG 評分的發行商所發行的固定收入資產或股票。此投資策略是由強大的內部管治架構促成，並由 Sun Life 永明高級管理層和關聯公司的代表組成委員會和理事會，以一眾的專家團隊密切監察投資的風險與機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推銷刊物內重要資料下之投資理念部分。

為何永延保障計劃採用 ESG 投資理念？

永延保障計劃為市場上首創⁷主打 ESG 概念的終身人壽保障產品之一，率先將 ESG 理念融匯投資策略，通過重點配置投資於高 ESG 評分的資產之中，靈活管理風險，優化機遇。

我們秉持可持續投資理念，為人、社會與環境締造價值，為您與您的摯親守護地球。此外，ESG 投資亦較能抵禦社會與經濟波動的影響，提供更佳的長遠回報。永延保障計劃因此不但能為您帶來潛在回報，更能協助您與家人塑造更美好、更可持續的未來。

兩種方式助您累積資本

在此 ESG 投資理念的支持之下，永延保障計劃透過兩種方式讓您的資本增值。首先，本計劃的基本保障¹提供保證現金價值，於保單內滾存。此保證現金價值相等於如下基本保障¹的累積已繳保費的指定百分比。其價值將在 10 年內（適用於 6 年繳保單）或保費繳付期終結時（適用於 12 年 / 20 年 / 25 年繳保單）達至回本⁴。保證現金價值於退保時發放。

此外，每項新增終身守護鎖定保障都具備保證現金價值，相等於下述終身保障鎖定保障的累積已繳保費指定百分比。



註：

⁷ 根據保險業監管局獲授權的保險人登記冊紀錄，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永延保障計劃及永護保障計劃與經營綜合業務及長期業務的保險公司所提供之新造保單的終身人壽計劃進行比較。

基本保障¹及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保證現金價值：

已完成的保單年度(「保單年度」)(用於基本保障 ¹ 的保證現金價值)/終身守護鎖定保障新增年度(「新增年度」)(用於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保證現金價值)	基本保障(用於基本保障 ¹ 的保證現金價值)/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用於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保證現金價值)累積已繳保費的指定百分比			
	6年繳	12年繳	20年繳	25年繳
少於2個保單年度	0%	0%	0%	0%
不少於2個保單年度但少於3個保單年度	2.5%	0%	0%	0%
不少於3個保單年度但少於4個保單年度	12.5%	12.5%	10%	2.5%
不少於4個保單年度但少於5個保單年度	15%	15%	15%	2.5%
不少於5個保單年度但少於6個保單年度	25%	20%	17.5%	5%
不少於6個保單年度但少於7個保單年度	25%	22.5%	20%	5%
不少於7個保單年度但少於8個保單年度	50%	25%	20%	20%
不少於8個保單年度但少於9個保單年度	80%	25%	22.5%	20%
不少於9個保單年度但少於10個保單年度	90%	50%	22.5%	22.5%
不少於10個保單年度但少於11個保單年度	100%	60%	30%	22.5%
不少於11個保單年度但少於12個保單年度	100%	80%	40%	25%
不少於12個保單年度但少於13個保單年度	100%	100%	50%	25%
不少於13個保單年度但少於14個保單年度	100%	100%	52.5%	27.5%
不少於14個保單年度但少於15個保單年度	100%	100%	55%	50%
不少於15個保單年度但少於16個保單年度	100%	100%	57.5%	55%
不少於16個保單年度但少於17個保單年度	100%	100%	60%	60%
不少於17個保單年度但少於18個保單年度	100%	100%	70%	62.5%
不少於18個保單年度但少於19個保單年度	100%	100%	80%	65%
不少於19個保單年度但少於20個保單年度	100%	100%	90%	67.5%
不少於20個保單年度但少於21個保單年度	100%	100%	100%	70%
不少於21個保單年度但少於22個保單年度	100%	100%	100%	75%
不少於22個保單年度但少於23個保單年度	100%	100%	100%	80%
不少於23個保單年度但少於24個保單年度	100%	100%	100%	85%
不少於24個保單年度但少於25個保單年度	100%	100%	100%	90%
不少於25個保單年度	100%	100%	100%	100%

此外，我們會將一次性的非保證終期紅利⁶根據基本保障¹及終身守護鎖定保障(如有)存入您的保單內，為您的財富進一步增值，此紅利將於保單結束時發放。每次所公布終期紅利⁶均會調整並根據永明香港當時釐定的規則而有所增加或減少。非保證終期紅利⁶的面值(如有)將於受保人身故或索償末期疾病預支保障時發放；如選擇提前退保，則將會發放非保證終期紅利⁶的現金價值(如有)。

您亦可根據保單內任何基本保障¹及終身守護鎖定保障(如有)的累積保證現金價值申請保單貸款⁸，以應付不同人生階段的財務需要。

註：

8 此申請的批核須受屆時的行政規則所約束，並由永明香港不時釐定。貸款利率由永明香港全權酌情釐定。任何未償還的貸款和貸款利息將從保單須支付的利益中扣除。當累積的貸款與利息高於基本保障的保證現金價值及終身守護鎖定保障(如有)時，保單將自動終止。

4. 即使意外發生，亦可維持保障不變

永延保障計劃提供兩種不同保障，即使因未能預料的情況無法支付保費，亦可繼續獲得計劃保障。

保單主權人意外身故豁免保費保障

為保障受保人，假如保單主權人不幸因意外身故，我們會豁免永延保障計劃的基本保障¹及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如有)將來的應繳保費，惟須符合以下條件⁹：

受保人	投保時子女為18歲 ³ 以下	投保時須為18歲 ³ 或以上之成人	投保時須為18歲 ³ 或以上之成人
保單主權人與受保人的關係及狀況	受保人父母 (於保單申請時或更改保單主權人的生效日時為18-65歲 ³)	受保人配偶 (於保單申請時或更改保單主權人的生效日時為18-65歲 ³)	受保人子女 (於保單申請時或更改保單主權人的生效日時為18-65歲 ³)
保單主權人意外身故發生於	80歲 ³ 前	80歲 ³ 前	受保人：55歲 ³ 或以上 保單主權人：80歲 ³ 前
豁免保費	基本保障 ¹ 將來應繳保費及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如有)的保費將獲豁免至受保人年屆25歲 ³	基本保障 ¹ 及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如有)將來的應繳保費將全數豁免	

一旦您申請豁免保費，終身守護鎖定保障選項將被終止，並且不能再新增終身守護鎖定保障至您的保單中。

失業保障¹⁰

假如您於18至65歲³期間持續失業¹⁰最少達30天，您可於失業保障下申請將保費繳付寬限期由31天延長至365天。請注意在延長寬限期期間，任何保單保障下的賠償或會扣除任何未繳付的保費金額。於此延長寬限期內，您的保障將維持有效，讓您專注計劃事業的下一步。

在延長寬限期結束後，您需要償還所有寬限期期間未繳付的保費，但毋須繳付利息。此選項只可於第2個保單周年日後行使一次¹¹。

任何到期未付的保費將在以下情況透過貸款自動支付：1) 寬限期結束，但失業保障的申請未獲批准或2) 延長寬限期結束。

註：

- 9 此豁免保費的批核須受屆時的行政規則所約束，並由永明香港不時釐定。本保障每份保單只可被索償一次。
- 10 失業並非因辭職、退休、自願離職或由於紀律處分、疏忽職責、欺詐行為或任何不法行為而遭僱主解僱和您並非自僱或受僱於親屬。
- 11 受其他條款及細則所約束，詳情請參閱保單文件。此失業保障將於下述日期(以最早者為準)自動終止：(1) 我們收到您的書面通知行使此失業保障；(2) 保單主權人65歲生日當日的或緊接其後的保單周年日；(3) 保單主權人在延長寬限期內獲受僱；(4) 基本計劃保費繳付期完結；(5) 於延長寬限期內，保單主權人申請新的保單或於本公司調高任何保單的保障額，或增加任何附加保障；或(6) 於延長寬限期內更改本保單的擁有權或轉讓本保單。

5. 縱遇上緊急情況 始終守護左右

末期疾病預支保障

若受保人患上末期疾病¹²，我們將會全數預支與基本保障的身故保障等值的末期疾病預支保障、額外身故保障(如有)及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身故保障(如有)予索償人，在艱難時刻為您提供必要財務支援。即使受保人在同一時間被診斷患上多於一項末期疾病¹²，我們只會就一項末期疾病¹²支付一次末期疾病預支保障。末期疾病預支保障一經發放，保單隨即終止。末期疾病預支保障每份保單只可被索償一次。

如您同時是保單的持有人及受保人，並擔心將來因患上末期疾病¹²並喪失精神行為能力而無法提出索償，您可以預先指定一位家庭成員作為精神上無行為能力指定保障領取人安排下的領取人¹³，以便他或她可以代表您提出索償並獲支付末期疾病預支保障。這樣，在您不幸患上末期疾病¹²並被診斷為精神上無行為能力¹⁴的人時，末期疾病預支保障亦可透過您所作的精神上無行為能力保障領取人¹³安排派發，讓您的家人迅速從您的保單中索償，無需經過複雜的法律程序。

國際緊急支援服務¹⁵

本計劃特別提供免費24小時國際緊急支援服務¹⁵，無論您身處何地，都能為您提供緊急醫療支援，包括醫療運送和遺體運返、預繳入院訂金、運送必需的藥物和醫療器材等服務。

註：

- 12 「末期疾病」指根據主診醫生及我們之醫務主任的意見受保人因病處於一種狀況很大可能性在12個月內死亡。90天等候期由基本計劃的簽發日、生效日或最後保單復效日(以較遲者為準)開始計算。
- 13 指定保障領取人必須(a)在申請委派指定保障領取人時指定保障領取人為18歲或以上及(b)為保單主權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兄弟姐妹、祖父母、孫子女或永明香港批准的任何其他關係。就下列的任何情況下，在我們記錄上的現有指定精神上無行為能力保障領取人將自動被撤銷：(a)您指定新一位指定保障領取人並獲本公司批准；(b)本保單的保單主權人有任何更改；(c)已根據擁有權及轉讓條款轉讓本保單；(d)永明香港收到通知根據《精神健康條例》(香港法例第136章)委任監護人或受託監管人(或在另一司法管轄區有根據類似法律委任監護人或受託監管人)；或(e)永明香港收到通知保單主權人持有涵蓋本保單的持久授權書。倘若指定保障領取人與任何其他人士，包括但不限於受保人的監護人或受託監管人、受權人、或受益人、或受讓人之間有爭議或永明香港合理地相信其中有爭議，永明香港保留拒絕支付末期疾病預支保障之權利直至該爭議得到解決為止。
- 14 精神上無行為能力的人指因精神上無行為能力而無能力處理和管理其財產及事務的人。精神上無行為能力的診斷必須由具專門經驗診斷有精神上無行為能力之精神科專科註冊醫生所提供。
- 15 國際緊急支援服務由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提供，此項保障並非保證續保。有關釋義、完整的條款及細則和除外責任的詳情，請參閱批註樣本。我們將應您要求提供相關文件。

6. 額外附加保障 為您建立更廣闊安全網

保證可增購選項 為人生大事增添保障

每個人生階段都會帶來新的機會和責任，以及隨之而來更多的保障需要。如受保人遇上下列任何一件人生大事，您可行使保證可增購選項，讓受保人毋須醫療核保，便可購買另一份新的永明香港終身人壽保障保單¹⁶以提升保障。

• 首個結婚周年日	• 配偶、父母或子女意外身故
• 子女出生	• 從香港移民到指定國家
• 香港居民於香港領養子女	• 購置住宅物業並新造按揭
• 大學畢業(學士學位或以上)	

此選項只可於第1個保單周年日後和受保人65歲³前行使一次。

註：

16 受屆時的行政規則所約束，並由永明香港不時釐定。



7. 彈性策劃資產傳承

多種身故保障支付選項¹⁷

如受保人不幸身故，我們將支付身故保障予受益人，金額為基本保障¹的身故保障、額外身故保障(如有)及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身故保障(如有)的總和。為確保在身故後資產能按您的意願分配，**永延保障計劃**提供共5種身故保障支付選項¹⁷，您可以善用這些支付選項為您心愛的人於人生不同階段提供福祉，甚至讓您的財富繼續增長。

- **全額一筆過支付**
- **全額分期支付**
全部金額在2-50年期間以每月或每年分期支付
- **部份分期支付**
部份金額先以一筆過形式支付，然後分期支付餘額
- **部份分期支付至受益人指定年齡^{3,18}**
部份金額於受益人的指定年齡^{3,18}前以分期方式支付，而餘額(如有)將於受益人的指定年齡時以一筆過方式支付
- **全額以遞增分期支付**
首次分期金額以每月或每年的方式支付，隨後以每年3%遞增的分期方式支付，直至支付本計劃所有身故保障為止

註：

¹⁷ 於行使身故保障支付選項時須符合最低身故保障金額和屆時的行政規則，並由永明香港不時釐定。

¹⁸ 如選擇行使此選項，受益人必須為個人及仍然在世。



參考例子

在盛年時刻讓摯愛獲取最大保障



35歲 ³	36歲 ³	45歲 ³
投保永延保障計劃，並選擇行使終身守護鎖定保障選項。	開始為獲取終身守護鎖定保障而支付額外保費。	完成將終身守護鎖定保障新增10次。
第1年	第2年	第3年



A先生
35歲³

投保額：美元130,000
 保費繳付期：20年
 基本保障在首20個保單年度所支付的累積已繳保費：美元34,788
 基本保障在首20個保單年度所支付的每年已繳保費：美元1,739
 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在第2至30個保單年度所支付的累積已繳保費：美元34,788

55歲 ³	65歲 ³	84歲 ³	99歲 ³
作為保證身故保障 ⁵ 的一部分，適用於(i)基本保障 ¹ 及(ii)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保證身故保障 ⁵ 的基本保障 ¹ 保障額適用之百分比開始每年遞減3%，直至達70%為止。	在第31個保單年度完成繳付保費，包括終身守護鎖定選項的額外保費。		
第21年	第31年	第50年	第65年

身故保障	第1年	第2年	第3年
預期總身故保障 (基本保障 ¹ 保障額的百分比)	美元260,000 (200%)	美元260,174 (200%)	美元271,028 (208%)
基本保障 ¹ 適用之保障金額 (基本保障 ¹ 保障額的百分比)	美元130,000 (100%)	美元130,000 (100%)	美元130,000 (100%)
額外身故保障 (基本保障 ¹ 保障額的百分比)	美元130,000 (100%)	美元117,000 (90%)	美元0 (0%)
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身故保障 (基本保障 ¹ 保障額的百分比)		美元13,000 (10%)	美元130,000 (100%)
(i) 基本保障 ¹ 及(ii) 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非保證終期紅利 ⁶ 的面值 (基本保障 ¹ 保障額的百分比)		美元0 (0%)	美元1,461 (1%)
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累積已繳保費 (基本保障 ¹ 保障額的百分比)		美元174 (0%)	美元9,567 (7%)
本計劃的退保價值			
預期總退保價值 (基本保障 ¹ 及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累積已繳保費的百分比)		美元0	美元11,063 (39%)
(i) 基本保障 ¹ 及(ii) 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保證現金價值		美元0	美元9,601
(i) 基本保障 ¹ 及(ii) 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非保證終期紅利 ⁶ 的現金價值		美元0	美元1,461

第21年	第31年	第50年	第65年
美元275,785 (212%)	美元252,730 (194%)	美元418,405 (322%)	美元689,970 (531%)
美元126,100 (97%)	美元91,000 (70%)	美元91,000 (70%)	美元91,000 (70%)
美元0 (0%)	美元0 (0%)	美元0 (0%)	美元0 (0%)
美元126,100 (97%)	美元91,000 (70%)	美元91,000 (70%)	美元91,000 (70%)
美元23,585 (18%)	美元70,730 (54%)	美元236,405 (182%)	美元507,970 (39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美元76,906 (125%)	美元140,306 (202%)	美元305,981 (440%)	美元577,546 (830%)
美元53,321	美元69,576	美元69,576	美元69,576
美元23,585	美元70,730	美元236,405	美元507,970

上述參考例子只供說明用途。於參考例子內所顯示的金額均調整至最接近之整數。上述參考例子中的預期回報為非保證並根據永明香港現時假設投資回報而計算。實際可支付的預期身故保障總額、預期退保價值總額及終期紅利的面值和現金價值可能較以上的預期金額為高或低。在某些情況下，相關回報的實際金額可能為零。預期身故保障、預期退保價值和終期紅利或會根據數個經驗因素之表現而改變，其中投資回報通常被視為主要決定因素。其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索償經驗、保單開支、稅項和保單主權人的終止保單經驗。詳情請參閱重要資料下的紅利理念部分。

主要產品資料

計劃	永延保障計劃																														
最低投保額	港元160,000 / 美元20,000																														
保費繳付期	6年	12年	20年	25年																											
投保年齡 ⁴	15日 – 65歲 ³	15日 – 65歲 ³	15日 – 60歲 ³	15日 – 55歲 ³																											
保障年期	終身																														
保費繳付模式	年繳 / 半年繳 / 月繳																														
保單貨幣	港元 / 美元																														
保費結構	定額和保證保費，根據投保額而釐定																														
末期疾病預支保障	基本保障 ¹ 的身故保障 + 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身故保障 (如有) + 額外身故保障 (如有) 將獲預支並支付予保單主權人 保障一經發放，保單隨即終止。																														
基本保障 ¹ 的身故保障	如受保人於第20個保單周年日之前身故 基本保障 ¹ 保障額的100% 如受保人於第20個保單周年日或之後身故 以較高者為準：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 10px auto; width: 80%;">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下表所顯示的基本保障¹ 適用之百分比 </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或</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基本保障¹累積已繳保費 (不包括額外保費) </td> </tr> </table> + 任何終期紅利 ⁶ 的面值 + 任何存放在永明香港的其他金額 - 任何貸款和利息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 10px auto; width: 80%;"> <thead> <tr> <th>受保人身故於</th> <th>基本保障¹適用之保障金額 (基本保障¹保障額之百分比)</th> </tr> </thead> <tbody> <tr><td>第20個保單周年日前</td><td>保障額的100%</td></tr> <tr><td>第20個保單周年日至第21個保單周年日前</td><td>保障額的97%</td></tr> <tr><td>第21個保單周年日至第22個保單周年日前</td><td>保障額的94%</td></tr> <tr><td>第22個保單周年日至第23個保單周年日前</td><td>保障額的91%</td></tr> <tr><td>第23個保單周年日至第24個保單周年日前</td><td>保障額的88%</td></tr> <tr><td>第24個保單周年日至第25個保單周年日前</td><td>保障額的85%</td></tr> <tr><td>第25個保單周年日至第26個保單周年日前</td><td>保障額的82%</td></tr> <tr><td>第26個保單周年日至第27個保單周年日前</td><td>保障額的79%</td></tr> <tr><td>第27個保單周年日至第28個保單周年日前</td><td>保障額的76%</td></tr> <tr><td>第28個保單周年日至第29個保單周年日前</td><td>保障額的73%</td></tr> <tr><td>第29個保單周年日及其後</td><td>保障額的70%</td></tr> </tbody> </table>				下表所顯示的基本保障 ¹ 適用之百分比	或	基本保障 ¹ 累積已繳保費 (不包括額外保費)	受保人身故於	基本保障 ¹ 適用之保障金額 (基本保障 ¹ 保障額之百分比)	第20個保單周年日前	保障額的100%	第20個保單周年日至第21個保單周年日前	保障額的97%	第21個保單周年日至第22個保單周年日前	保障額的94%	第22個保單周年日至第23個保單周年日前	保障額的91%	第23個保單周年日至第24個保單周年日前	保障額的88%	第24個保單周年日至第25個保單周年日前	保障額的85%	第25個保單周年日至第26個保單周年日前	保障額的82%	第26個保單周年日至第27個保單周年日前	保障額的79%	第27個保單周年日至第28個保單周年日前	保障額的76%	第28個保單周年日至第29個保單周年日前	保障額的73%	第29個保單周年日及其後	保障額的70%
下表所顯示的基本保障 ¹ 適用之百分比	或	基本保障 ¹ 累積已繳保費 (不包括額外保費)																													
受保人身故於	基本保障 ¹ 適用之保障金額 (基本保障 ¹ 保障額之百分比)																														
第20個保單周年日前	保障額的100%																														
第20個保單周年日至第21個保單周年日前	保障額的97%																														
第21個保單周年日至第22個保單周年日前	保障額的94%																														
第22個保單周年日至第23個保單周年日前	保障額的91%																														
第23個保單周年日至第24個保單周年日前	保障額的88%																														
第24個保單周年日至第25個保單周年日前	保障額的85%																														
第25個保單周年日至第26個保單周年日前	保障額的82%																														
第26個保單周年日至第27個保單周年日前	保障額的79%																														
第27個保單周年日至第28個保單周年日前	保障額的76%																														
第28個保單周年日至第29個保單周年日前	保障額的73%																														
第29個保單周年日及其後	保障額的70%																														

計劃	永延保障計劃							
額外身故保障	可支付的額外金額：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data-bbox="523 439 995 495">受保人身故於</th> <th data-bbox="995 439 1471 495">可支付的額外金額</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523 495 995 551">第20個保單周年日前</td> <td data-bbox="995 495 1471 551">保障額的100%*</td> </tr> <tr> <td data-bbox="523 551 995 607">由第20個保單周年日及其後</td> <td data-bbox="995 551 1471 607">保障額的0%</td> </tr> </tbody> </table>	受保人身故於	可支付的額外金額	第20個保單周年日前	保障額的100%*	由第20個保單周年日及其後	保障額的0%	
	受保人身故於	可支付的額外金額						
第20個保單周年日前	保障額的100%*							
由第20個保單周年日及其後	保障額的0%							
<p>* 額外身故保障將因應每項新增的終身守護鎖定保障按比例減少，在新增終身守護鎖定保障後，額外身故保障為基本保障¹保障額的100%減去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保障額。</p>								
終身守護鎖定保障選項 (預設選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第2個保單周年日及受保人65歲³之前行使選項(以較先者為準) • 每項終身守護鎖定保障將在保單周年日新增至保單，直至第10個保單周年日或至65歲³為止(以較先者為準) • 每項新增的終身守護鎖定保障將牽涉額外應繳保費，同時並附帶其保證現金價值、身故保障及終期紅利⁶ • 每項新增的終身守護鎖定保障均有其保費繳付期限及保費繳付模式，並與基本保障¹相同 • 每項新增的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總保費為基本保障¹總保費的10% • 相等於基本保障¹保障額10%的保額將增加至每項新增的終身守護鎖定保障 • 可選擇退出選項；惟連續兩年拒絕新增保障之後，本選項將被終止 							

計劃	永延保障計劃
<p>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選項的身故保障 (如適用)</p>	<p>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身故保障金額是每項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總身故保障。 每項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身故保障如下。</p> <p>如受保人於第20個保單周年日之前身故， 我們將為每項終身守護鎖定保障支付以下身故保障：</p> <p>基本保障¹適用之保障金額的10%，而基本保障¹適用之保障金額為基本保障¹的保障額之100%</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於受保人身故當日每項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累積已繳保費</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任何受保人身故當日每項終身守護鎖定保障之終期紅利⁶的面值</p> <p>如受保人於第20個保單周年日或之後身故， 我們將為每項終身守護鎖定保障支付以下身故保障：</p> <p>基本保障¹適用之保障金額的10%，而基本保障¹適用之保障金額為以較高者為準：</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background-color: #fff9c4;"> 適用之基本保障¹ 保障額之百分比 </div> <div style="font-size: 2em;">或</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background-color: #fff9c4;"> 受保人身故當日的基本保障¹ 累積已繳保費 </div> </div>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任何受保人身故當日其每項終身守護鎖定保障的終期紅利⁶的面值</p>
<p>退保價值</p>	<p>(i) 基本保障¹及 (ii) 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 (如有) 的保證現金價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任何 (i) 基本保障¹及 (ii) 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 (如有) 的終期紅利⁶的現金價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任何存放在永明香港的其他金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任何貸款和利息</p>
<p>附加保障</p>	<p>24小時國際緊急支援服務¹⁵</p>



重要資料

紅利理念

人壽保險涉及把風險由個人轉移到壽險公司，和集中大量保單組別的風險。分紅保險的部份風險會由保單持有人承擔或由保單持有人和壽險公司共同承擔。保單持有人可能獲分配歸原/終期/特別紅利形式的保單持有人紅利作為回報。這些紅利並不保證，金額可按年改變。

一般而言，這些保單的紅利反映其所屬保單組別一直以來的經驗。紅利基本上根據數個因素的表現而改變，其中投資回報*(包含資產拖欠和投資成本所帶來的影響)通常被視為紅利表現的主要決定因素。其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索償經驗、稅項、開支和保單持有人續保率。

較預期好和較預期差的經驗會隨時間攤分，從而為保單持有人提供較穩定的紅利派發。如產品具備終期/特別紅利，透過調整終期/特別紅利率轉介的經驗一般會在較短時間內攤分。

紅利分配程序旨在確保各保單組別之間和在不同時間簽發的保單之間在可行的範圍內保持公平合理分配。在每次向保單持有人公布歸原紅利或派發終期/特別紅利時，股東也會獲得當中部分分配。

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董事會每年最少決定一次將公布或發放給分紅保單的保單持有人的紅利金額。此決定是根據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委任精算師按照認可的精算原則和常法所提出的建議而落實。分紅保單業務的管理同時受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的內部政策監管，並受內部Par Governance Committee的建議所約束。

* 投資回報包括相關資產組合的投資收入和資產值變動。投資回報表現受利息收入和其他市場風險因素影響，包括但不限於利率或信貸息差變動、信貸事件、非固定收入資產的價格變動，以及外匯貨幣變動。有關與相關資產組合相連的投資政策、目標和策略的詳情，請參閱投資理念。

^ 索償經驗代表實際死亡率和發病率的經驗。續保率包括保單失效/期滿和部分退保經驗；以及對投資構成的相應的影響。開支因素只包括營運開支，並會根據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在可見未來的預期所需開支水平從分紅基金中收取。若可見未來的預期所需開支水平有所調整，保單持有人會分擔/分享該調整所產生的影響。每一個年度中任何實際開支與預期所需開支水平的差距將由股東承擔。

有關紅利履行比率的資料，請參閱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網頁(www.sunlife.com.hk/dividendhistory_chi)。

投資理念(政策、目標和策略)

本產品的投資策略乃為保單持有人爭取最優化的長遠回報和將風險維持在適當水平；同時專注展現環境、社會和管治(「ESG」)品質的資產。主要目標是在保證收益的基礎上，提供一個公平的機會來滿足說明的非保證收益。

對於支持此投資策略的資產，其投資過程是引入了由Sun Life永明或認可的第三方ESG數據供應商所獨有開發的ESG框架。我們優先考慮具有高ESG評價和相對較低碳強度的資產。這些資產包括多項固定收入資產如國家債券、企業債券和企業貸款；以及非固定收入資產，如類股票的投資及可能包括上市股票、私募股權等。信用資產組合主要集中在投資級別的固定收入工具。如果信用評級在意料之外有所下降，組合內或有少量投資級別以下的固定收入資產。但投資級別以下的資產規模將不會超過信用和投資政策的風險管理限額。

我們支持可持續的投資配置，包括但不限於綠色債券、可再生能源、能源轉型、可持續建築、潔淨運輸、水資源和廢物管理，以及社會基建項目。

本產品現時的長期目標資產組合如下：

資產類別	目標資產組合
固定收入資產	60%-80%
非固定收入資產	20%-40%

我們採取全球化投資策略，以享多元地區組合的優勢，而大部分資產投資在美國和亞太區。分散投資在不同資產類別有助維持更穩定的長期投資回報。實際資產組合百分比與地區組合將根據市場情況、分散投資需要與經濟前景而有所變化。

我們可能會將相近的長線保險產品(投資相連保險計劃和退休金計劃除外)的投資回報匯聚起來，以爭取最優的投資表現，而有關回報將按照每個產品的目標資產組合分配。

若固定收入資產的貨幣與相關保單貨幣不同，我們通常使用適當的對沖工具(如有)來盡量減低外匯貨幣波動帶來的影響。而非固定收入資產具有較大的投資靈活性來投資於與相關保單貨幣不同的資產，從而分散風險和分散投資於不同市場。衍生工具也可用在對沖市場風險，但不預期使風險水平超越既定的風險承受能力。

以上投資策略可能有所更改，惟任何改動必須先通過內部嚴謹的審批過程。如有任何重要更改，我們將會通知保單持有人。

主要產品風險

1. 保費繳付期及相關費用

您需按照所選定的保費繳付期繳付此基本計劃的保費（包括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如適用）。如於保費到期日或之前您仍未繳付保費，我們會給予自保費到期日起計31天的寬限期，期間此保單仍然會維持生效。在寬限期（如情況適用，按失業保障延長）屆滿時，任何未繳付的保費將自動以貸款方式由我們代為支付。若此保單中可供貸款的餘額少於未繳付的保費，保單將會於保費到期日自動失效。

2. 提早退保風險

請注意，如您提早終止此保單或提早停止繳付保費（包括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如適用），您所獲得的金額可能顯著少於您在保單下已繳付的保費總額（包括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如適用）。

3. 外匯和貨幣風險

任何涉及保單貨幣與其他貨幣互相兌換的交易將承受外匯風險，例如保單貨幣之匯率變動。

4. 投資風險

此基本計劃的部分投資可能分配予非固定收入資產。而非固定收入資產之回報一般較固定收入資產波幅大。您應細閱本推銷刊物披露之此基本計劃的長期目標資產組合，此組合將影響此基本計劃之紅利。此基本計劃的儲蓄部分涉及風險，可能會招致虧損。

5. 通脹風險

由於通脹有機會導致未來的生活費用增加，即使我們履行合約責任，您的利益亦有可能不足以應付您的需要。因此，在計劃利益時，您應考慮通脹帶來的影響。

6. 信貸風險

此基本計劃乃由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所簽發的保單，您所獲得的利益將視乎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的支付能力。如我們因無力償還而未能履行保單下的合約責任，您可能損失全部或部分已繳保費（包括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如適用）及利益。

7. 保單終止

如發生以下情況，我們有權終止此基本計劃（以最先者為準）：

- a. 累積保單貸款及利息超過保證現金價值（包括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如適用）及存放於我們的任何其他款項的總和；
- b. 於寬限期（如情況適用，按失業保障延長）屆滿時，我們尚未收訖有關保費（包括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如適用），而我們未有可供貸款的款項，除非保費假期在生效中；
- c. 末期疾病預支保障須由我們支付作為賠償當日；或
- d. 受保人身故。

末期疾病預支保障的不保事項

就末期疾病預支保障，我們將不會就直接或間接因已存在的情況所致的或由其而引起的索償支付任何賠償。「已存在的情況」指在此基本計劃的保單簽發日、生效日或最後復保日(以最遲者為準)前受保人已呈現症狀或病徵的情況，或受保人 此已接受了醫生治療或手術，或就治療、診斷、診症或處方藥物接受了醫學意見。

儘管上述如此規定，我們將不會爭議此基本計劃下的已存在的情況，假如：

- a. 健康狀況已在申請書或此基本計劃的補充文件上全面披露；及
- b. 我們同意不列為此基本計劃的不受保事項，除非該已存在的情況並不包括於以下除外事項。

除外事項

我們將不會就直接或間接因下列任何情況所致的或由其而引起的索償支付任何賠償：

- a. 受保人自殺或意圖自殺，自殘身體或意圖自殘身體，不論其神志是否清醒；
- b. 受保人觸犯或意圖觸犯刑事罪行或參與任何打鬥；
- c. 受保人使用麻醉劑、鎮靜劑、毒品、毒藥或受保人濫用藥物及/或酗酒，惟由醫生處方者除外；
- d. 任何人體免疫力缺乏病毒(HIV)及/或與其有關的任何疾病，包括後天免疫力缺乏症(AIDS)及/或其任何變異、衍生或變體；或
- e. 戰爭(不論有否宣戰)、暴動、內戰或其他任何類似戰爭的事故，不論受保人是否積極參與其中。

保單主權人意外身故豁免保費保障的不保事項

就保單主權人意外身故豁免保費保障，我們將不會就直接或間接因下列任何情況所致的或由其而引起的索償支付任何賠償：

- a. 受保人自殺或意圖自殺，自殘身體或意圖自殘身體，不論其神志是否清醒；
- b. 受保人觸犯或意圖觸犯刑事罪行或參與任何打鬥；
- c. 受保人使用麻醉劑、鎮靜劑、毒品、毒藥或受保人濫用藥物及/或酗酒，惟由醫生處方者除外。

以上列表僅供參考。有關除外責任的完整列表和詳情，請參閱保單條款。

重要提示：

此推銷刊物僅供參考及其內容並不包含本計劃的完整條款及保障。有關包括但不限於字詞的釋義、保障範圍和不保事項的完整的條款及細則的詳情，請參閱保單文件。

1. 保費徵費(適用於基本計劃之保費(包括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如適用))

由2018年1月1日起，所有保單主權人均需透過保險公司向保險業監管局為其新做和生效中的保單繳付保費徵費。所適用的徵費率將根據保單日期或保單周年日而釐定。有關保費徵費詳情，請瀏覽我們的網站 www.sunlife.com.hk/levy_chi 或保險業監管局網站 www.ia.org.hk。

2. 取消保單的權利

如果您並非完全滿意您的保單，您有權於冷靜期內取消您的保單，並獲退還任何已繳保費及保費徵費。

透過向我們提供要求取消保單的書面通知，您的保單將被取消和任何已繳的保費及保費徵費將被退還，條件包括：(1) 您取消保單的書面通知必須由您親筆簽署，並在緊接保單或冷靜期通知書(以說明可以領取保單及冷靜期之到期日)交付予您或您的代表之日起計的21個曆日內(以較早者為準)，由我們的辦事處(九龍紅磡紅鸞道18號祥祺中心B座地下)或電郵(hk_csd@sunlife.com)直接收到；及(2) 如本公司在收到您的取消保單申請前，曾經就有關保單作出任何賠償，則不會獲退還保費及保費徵費。

冷靜期結束後，若您在保單期滿前取消保單，預計的總現金價值／退保價值(如有)可能少於您已繳付的保費總額。

保單逆按計劃

請注意，永延保障計劃為保單逆按計劃之合資格壽險計劃，但這並不代表您提交的保單逆按計劃之申請將獲得批核。本產品合資格乃取決於產品特點。所以，在申請保單逆按貸款時，您及您持有之保單仍必須符合保單逆按計劃規定之所有資格要求。

我們提供的所有基本保單逆按計劃資料僅作參考用途，您不應單憑這些資料作出任何決定，如有任何疑問，應該諮詢專業團體的意見。請注意，上述資料可能有變，包括保單逆按計劃的資格要求。我們及大新銀行有限公司不會承擔任何責任通知您任何變動，以及該等變動如何影響您。保單逆按計劃由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機構香港按證保險有限公司(按證保險公司)營運。如欲了解保單逆按計劃的詳情，可參閱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網頁：www.hkmc.com.hk。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保險代理人的重要說明：

此推銷刊物僅供參考及其內容並不包含本計劃的完整條款及保障。有關包括但不限於字詞的釋義、保障範圍和不保事項的完整的條款及細則的詳情，請參閱保單文件。

1. 預繳保費安排 (只適用此計劃的基本保障)

在繳付到期之續保保費前，預繳保費將被積存於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一個指定的保單帳戶內生息但不會於續保保費到期前構成已繳保費，並以非保證利率積存生息，該利率可能不時更改，無須事先通知及可能高於或低於本計劃之建議書上所列載。若預繳保費不足以繳付到期之續保保費，保單主權人須繳交保費差額以維持保單生效，否則保單或於寬限期完結後失效。

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只接納全數提取預繳保費及預繳保費之徵費結餘。若於保費供款年期完結前退保或全數提取預繳保費及預繳保費之徵費結餘，有關預繳保費及預繳保費之徵費結餘將退還予保單主權人，而該保單年度預繳保費及預繳保費之徵費結餘之任何利息將不會發放予保單主權人。

2. 有限流動資金

本計劃乃因應長期持有而設。保險計劃的流動性有限。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強烈建議您預留足夠流動資產作應急之用。如您作保單退保或於保單提取款項，特別於保單生效初期，您可獲取的金額可能會遠低於您已繳付的保費 (包括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如適用)。

3. 自殺條款

若本保單下的指定受保人在保單簽發日、本保單任何復保生效日、更改保障範圍生效日期或更換受保人生效日期 (如適用) (以最遲者為準) 後1年內自殺身亡，不論其神志是否清醒，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一概不會支付基本計劃保障條款中列明的身故保障。

然而，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將根據受益人及信託聲明條款向受益人支付按下述計算所得的款項：

- a. 由保單簽發日或本保單任何復保生效日 (視情況而定) 起計，在您的保單下所有已繳付保費 (包括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如適用)；減去
- b. 任何於本保單下已支付之款項；減去
- c. 任何貸款連同按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可全權酌情釐定的利率計算的貸款利息。

4. 自動保費貸款

若保單執行自動保費貸款支付所欠保費，您須為此支付利息，而息率由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釐定及不時作出調整，您可向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查詢有關息率。如果累積的保單貸款和利息的總和超過保證現金價值 (包括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如適用) 及任何存放於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的其他金額，保單將自動終止。因此，您收到的金額將遠低於為您的保單支付的總保費 (包括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如適用)。詳情請參閱保單文件。

5. 保單貸款

在本保單生效期間，香港永明金融公司會按照保單主權人的書面要求借出貸款，貸款金額不超過保證現金價值以及任何終身守護鎖定選項的保證現金價值的總和（其中扣除計算截至下一個保單周年日為止在此項貸款或任何其他貸款上計算的利息）的指定百分比，而該指定百分比由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不時釐定的行政規則所指定。保單將用作貸款的擔保。

可動用貸款額將扣除任何現有貸款連同其利息的款額。貸款利率由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全權酌情釐定。利息按日計算，並每年支付。未繳利息將計入貸款內。未償還的貸款及利息將從保單的支付或收益（如有）中扣除。

當累積的貸款與利息高於保證現金價值（包括累計終身守護鎖定保障，如適用）以及存放於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的任何其他款項的總和時，本保單將自動終止。詳情請參閱保單文件。

6. 非銀行儲蓄計劃

本計劃乃帶有儲蓄成分的人壽保險產品，並非銀行存款或附送人壽保險的銀行儲蓄計劃。您繳交的款項是交予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的保費，而不是銀行交易如存進銀行的儲蓄存款、於銀行提取存款或轉賬。

7. 非保證利益

終期紅利的價值為非保證及由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不時制定的規則所釐定。終期紅利或根據數個經驗因素之表現而改變，其中投資回報通常被視為主要決定因素。其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索償經驗、保單開支、稅項及保單主權人的終止保單經驗。

此推銷刊物內的例子僅供說明之用。例子中的預期回報總額為非保證並根據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現時假設投資回報而計算。實際可支付的相關回報可能較以上的預期金額為高或低。在某些情況下，此等紅利實際可支付的現金價值和面值可以為零。

履行比率僅供參考，過往紅利並非作為分紅產品未來公布紅利／表現的指標。有關紅利履行比率之詳情，請參閱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網站（www.sunlife.com.hk/dividendhistory_chi）。



閃亮公司殊榮 盛放更大光芒



卓越財經大獎 2024
- 明報
卓越大灣區醫療服務大獎



10Life 5星保險大獎 2024
年度人壽保險公司大獎
15項5星評級獎項



香港保險業聯會
《香港保險業大獎 2023》
傑出創意產品/服務大獎 — 人壽保險
傑出理賠管理大獎 — 人壽保險
傑出數碼營銷計劃大獎



金融服務卓越大獎 2023
- 信報財經新聞
ESG儲蓄及人壽保障



香港經濟日報企業大獎 2023
- 香港經濟日報
傑出可持續財富傳承 (保險)
傑出大灣區保險客戶服務



大灣區保險業大獎 2023
- 新城財經台
傑出環境、社會及
企業管治市場推廣獎



企業品牌顯卓大獎 2023
- 信報財經新聞
顯卓財富傳承儲蓄保險計劃大獎
顯卓跨境高端客戶服務體驗大獎



ESG認證計劃 2023
- 星島新聞集團 x 香港理工大學
ESG嘉許狀
ESG卓越管治專業獎



星鑽服務大獎 2023
- 星島日報
大灣區財富傳承服務 (香港)
自願醫保計劃



智富品牌及企業大獎 2022
- iMoney智富雜誌
最佳綠色保險品牌
最關愛社會保險品牌



Now 財經台企業品牌成就大獎 2022
優越大灣區金融保險品牌大獎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連續22年獲頒發(2002-2024)
「商界展關懷」

強積金獎項



積金評級「2023強積金大獎」



**REFINITIV LIPPER
FUND AWARDS**
2022 WINNER

理柏基金香港年獎 2022

關於 Sun Life 永明

Sun Life 永明由 1892 年起扎根香港，提供卓越的產品與服務超逾 130 年，致力令香港更閃亮。

Sun Life 永明是主要的國際金融服務機構，透過專業和經驗豐富的銷售團隊為個人和企業客戶提供各類產品和服務。我們為您提供全面的人壽和醫療保障、財富管理和退休策劃綜合方案。我們不僅提供多元化的產品，更具備團體福利和第三方退休金行政管理的豐富經驗。

我們深明您在人生不同階段的各種需要，因此提供多種保險產品，包括儲蓄及人壽保障、康健及意外、萬用壽險與投資壽險計劃。**永延保障計劃**屬永明香港儲蓄及人壽保障系列保險產品，旨在為您提供完善的理財方案。

儲蓄及人壽保障

康健及意外

投資壽險計劃
(ILAS)

萬用壽險

永明香港產品組合

您可透過以下途徑
了解我們更多的資訊：

網址：sunlife.com.hk

客戶服務熱線：2103 8928

請聯絡您的理財顧問

此推銷刊物旨在香港派發，並不能詮釋為在香港境外提呈銷售、游說購買或提供任何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的產品。如在香港境外之任何司法管轄區之法律下提供或出售任何保險產品屬於違法，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大新銀行不會在該司法管轄區提供或出售該保險產品。此推銷刊物僅列出文中所提及的人壽保險產品的概要，以作參考之用，並不構成任何要約或邀請的基礎，亦非產品內容之全部及並不構成任何保險合約。有關釋義和完整的條款及細則的詳情，請參閱保單文件樣本。我們將應您要求提供相關文件。如果此推銷刊物與保單文件內容不符，則以保單文件為準。

投保人如認為有需要，應在任何決定前徵詢獨立的專業意見。**永延保障計劃**由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承保。大新銀行註冊為一間持牌保險代理機構，及為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之授權持牌保險代理機構。**永延保障計劃**是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而非大新銀行的產品。對於大新銀行與客戶之間因銷售過程或處理有關交易而產生的合資格爭議（定義見金融糾紛調解計劃的金融糾紛調解的中心職權範圍），大新銀行須與客戶進行金融糾紛調解計劃程序。

本文提及的服務／產品並不是以歐盟的人士為目標。
「永明香港」、「本公司」或「我們」指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
「大新銀行」指大新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客戶服務中心
九龍紅磡紅鸞道18號
祥祺中心B座地下

客戶服務熱線：2103 8928
傳真：2103 8938
sunlife.com.hk

永明金融集團成員之一
總公司設於加拿大多倫多

2024年5月編印
由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刊發

